

「探幽溯源」

清代纪昀《阅微草堂笔记》中的火药火器描写

李志良

南通理工学院基础学院
江苏 南通 226002

摘要：清纪昀《阅微草堂笔记》对火药火器的描写，内容丰富而生动，包括辟邪驱魔、模拟自然、镇伏狐鬼等功能的体现。反映出当时火药火器制造技术的纯熟与辟邪驱魔功能的流行。《阅微草堂笔记》的文笔精绝，也揭示后世对纪昀纪晓岚演绎众多的原因之一。

关键词：《阅微草堂笔记》；辟邪驱魔；火药火器；纪昀

中图分类号：I207.41

一、引言

古人于偶然之间发明了火药，这一“能作巨响，能发伟力”的奇物遂成为人们的一种信仰和寄托。古人深信火药是“阳刚之物”，最能“压制阴气”“辟邪驱魔”，以至于当有某种期许时，便自动确认它“一定可以胜任的”。这大抵便是古人看待火药的思维模式，亦即在对一些“怪力”邪魔化的同时，把火药神化了。

火药功效的发挥藉诸火器。有关火药火器的神化记载，不少古籍均可见及，而尤以“写狐说鬼”类书为典型。蒲松龄《聊斋志异》、袁枚《子不语》、纪昀《阅微草堂笔记》等“志异”经典，盖属此列，其中又尤以《阅微草堂笔记》（以下简称《笔记》）为最。此书中频繁可见“铙”“炮”“火

器”等字眼，对这些“工技制艺”推重有加，客观上也有力反映了当时火药火器制造技术的纯熟及其镇伏狐鬼、模拟自然等功能的流行。

二、用于辟邪驱魔

《笔记》总廿四卷，卷三名取《溱阳消夏录》。其中一篇提及“昌吉叛乱时，捕获逆党，皆戮于迪化城西树林……”，又写树林中有“黑气”惑人，这时作者现身说法：“余谓此凶悖之魄，聚为妖厉，犹蛇虺虽死，余毒尚染于草木，不足怪也”，“凡阴邪之气，遇阳刚之气则消”。意思已说的很明白，黑气产生于阴邪，而受制于阳刚，那么何物对应于阳刚呢？答案是铙炮。于是“遣数军于月夜伏铙击之，应手散灭”，可以说效果是立竿见影的。

又如卷八《如是我闻》的“族侄貽孙言：昔在潼关，宿一驿……”一文，写“有黑烟两道，声如鸣镝，越屋脊而去。恶其次夜复来”，则也想到了使用铙来对付。“戒仆借鸟铙以俟，夜半果复见影”于是当机立断，拔铙开火，“与仆发铙并击，应声而灭，自是不复至”。而所得到的推论是，“疑本游魂，故无形质，阳光震烁，消散不能聚矣”。

为何鬼魅游魂怕铙炮呢？或者说人们如何得出这样一种“意念逻辑”呢？其实道理也简单。首先，从经验中直接得来的真知是这一逻辑的基础。比如，更古时代的人们曾经过总结而知“野兽怕火”。野兽是存在的且是看得见的，但还有更多“看不见的”或解释不通的“野兽”“鬼魅”，这便是慢慢出现的“心魔”。心魔尚需心药

通讯作者：李志良 单位：南通理工学院基础学院 江苏 南通

收稿日期：2026-03-25 录用日期：2026-04-23

DOI: <https://doi.org/10.58244/sha.263971>

治，而心药去何处寻？唯有更大更强的“火”。最终火药火器，成为了当然的选择。

纪昀显然是笃信火药火器这一功用的。在著者生活的时代，对自然世界的认识尚十分有限，正因有限也才怪诞频发，疑窦丛生。而火药自横空出世以来，以其无上的威力，先震撼了人，接着更进一步，又被人们用为震伏狐鬼、祛除邪魔的“万能之方”。纪昀相信铳炮火器“能制鬼狐”，但并不意味着他愚昧，人不能脱离时代而生。恰恰相反，“鬼狐阴邪，火器阳刚”这一逻辑本身实应视为一种智慧。作为今人，同样有如“UFO”、“外星人”以及奉为高论的“黑暗森林”等胡思乱想，与当年古人的狐鬼之论，不过是五十步笑百步而已。或者说，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狐鬼”之论。

三、用于自然之功

《笔记》不纯是记录鬼狐，也间有关于自然界中雾霭雷霆的“写实”篇章。卷十三《槐西杂志三》先述一纪实事例，“余乡产枣，北以车运供京师……枣未熟时，最怕雾，雾涸之则瘠而皱，存皮与核矣”，因此往往需要想办法驱雾。一种办法是引火烧柴，一种则是用铳击，“或排鸟铳迎击，其散更速。盖阳气盛则阴雾消也”。此篇十分形象的记述了火铳用于农事的原由与场景。实际上，即使今天此类操作仍不时采用，而且间或奏效。其中的原理也并不复杂，雾霭为阴湿之气，

而火炮能产生大量热量，当施放量够多时，还是能够起到一定作用的。

铳炮之所以备受世人所重，除却“阳刚之气”，另一个原因在于它与“雷霆”的相似。换句话说，人力制造的火药之器原本也正是对雷霆的模仿品。雷霆稀有，而铳炮的巨响强光的特点，恰好弥补了人们的孜孜之求。作者在笔记中多处描写“雷”，并分为“天降之雷”和“出地之雷”，或“击人之雷”和“击怪之雷”。据卷十四《槐西杂志四》中的“族弟继先，尝宿广宁门内，夜大风雨，有雷火自屋山穿过”一文描述，“凡击人之雷，从天而降，击怪之雷，则多横飞”“……出地之雷，皆如烟气上冲，直到天平，其端火光一爆，即訇然有声，与铳炮之发无异……”

关于火器拟雷，卷四《溧阳消夏录四》中一篇关于“古人断案”的实录，十分精彩，不妨全文列出，一睹为快：

雍正壬子六月，夜大雷雨，献县城西有村民为雷击。县令明公晟往验，伤棺斂矣。越半月余，忽拘一人讯之曰：尔买火药何为？曰：以取鸟。诘曰：以铳击雀，少不过数钱，多至两许，足一日用矣。尔买二三十斤何也？曰：备多日之用。又诘曰：尔买药未满一月，计所用不过一二斤，其余今贮何处？其人词穷，刑鞫之，果得因奸谋杀状，与妇并伏法。或问何以知为此人？曰：火药非数十斤不能伪为雷，合药必以硫磺。今方盛夏，非年节放爆竹时，买硫磺者可数，吾阴使人至

市察买硫磺者谁多，皆曰某匠。又阴察某匠卖药于何人，皆曰某人，是以知之。又问何以知雷为伪作。曰：雷击人，自上而下，不裂地。其或毁屋，亦自上而下。今苦草、屋梁皆飞起，土炕之面亦揭去，知火从下起矣。又此地去城五六里，雷电相同，是夜雷电虽迅烈，然皆盘绕云中，无下击之状，是以知之。尔时其妇先归宁，难以研问，故必先得是人，而后妇可鞫。此令可谓明察矣。

情节大略是讲有奸人用火药伪造雷击，制造命案，县官明察秋毫，终令奸恶伏法。令人惊叹的是，文中的淋漓表述，让人不难窥知彼时火药技术所达到的分工细致与供销发达。同时，古代“世道艰险，人心叵测”的场景，则又让今人不禁有时光凝滞之感。看来“人同此心、事同此理”之训，不仅放之中西相类，而且古今略同。

四、用于镇伏狐鬼

《笔记》中有不少对猎人的描写。猎者的枪铳不仅是衣食所依之物，且因枪铳阳刚，又使得猎者成为“会神通灵”的半侠角色。比如，卷十八《姑妄听之四》讲一个猎人路遇一个人被两个缢鬼争抢作为“投胎”替身而拔铳相助的故事。

“奴子王发，夜猎归，月明之下，见一人为二人各捉一臂，东西牵曳，而寂不闻声，疑为昏夜之中，剥夺衣物”，于是这位王发路见不平，潇洒的“乃向空虚鸣一铳”，救了缢者。但

这却也惹了代缢之鬼。不过王发倒也不怕，面对二鬼恐吓，敢于反唇呵斥，“诃曰：尔杀人我救人，即告于神，我亦理直。敢杀即杀，何必虚相恐怖”，这样一来，“自是遂绝”，也映证“鬼往往也是欺软怕硬的货色”。

善用銃者，不仅有如王发“偶遇二鬼而发銃震撼之”的案例，也更有下面这一则“狐妖自求銃击”的奇谈。不过，虽同样是銃击双妖，结果却殊有不同。卷十九《滦阳续录一》记录过一名月作人（打零工者）的故事：

……有月作人，每于庵前遇一人，……实此庵中老狐也。月作人亦不怖畏，……一是复遇，挈鸟銃相授曰：余狎一妇，余弟亦私与狎，是盗嫂也。禁之不止，殴之则余力不敌，愤不可忍，将今夜伺之于路歧，与决生死，闻君善用銃，俟交斗时，乞发以击彼，感且不朽。月明如昼，君望之易辨也。月作人诺之。

大意为这个月作人受一个老狐之请求，以銃杀其狐弟，盖因二狐争一妇而起争执。文至此处，以为行将尾声，结果大概不出如“月作人銃法精良，一銃命中”云云。不料，作者笔锋一转，再起波澜，

（月作人）既而私念曰，其弟无礼，诚当死，然究所媚之外妇，彼自有夫，非嫂也，骨肉之间，宜善处置，必致之死，不太忍乎？彼兄弟犹如此，吾时与往来，倘有睚眦，虑且及我矣。因乘其纠结不解，发一銃而两杀之。

果然是好故事，不落俗套。原来这位月作人自虑老狐之请不妥，因此没有按老狐所愿，而是一銃把它们二狐都打死了。而作者纪昀如往常加一议论，“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家庭交搆，未有不归于两伤者”，可谓画龙点睛，适得其旨。且为了照顾真实性，“盖是人负两狐归，尝目睹也”。

《笔记》中的故事多以人胜而狐败，或显人之智慧，或彰人之正义。但事非绝对，也有写人为狐所败的。比如卷廿一《滦阳续录三》范玉之事，同样是人与狐斗，且不惧狐，但后果却不一样。

范玉是一位打更人，“水明楼值更者”，遇妖狐而设机关将之杀死。这狐想来是一只雌狐，故惹得雄狐前来问罪，“詈曰：范玉何故杀我妾。”范玉也不怵惧，而且觉理在自己这边，因为当时他的邻居刘氏子为狐妖所媚，他做此事也算为人除害。因此强硬反驳，“汝纵妾私奔，不知自愧，反詈吾，吾为刘氏子除患也。遂寂无语。”但是，这仅是表面上得了胜，却引发了后患。

然自是觉夜夜有人以石灰渗其目，交睫即来，旋洗拭旋又如是，渐肿痛溃裂，竟至双瞽，盖狐之报也。

妖狐来报复了，最后竟也让这狐得逞，致范玉双盲。显然范玉之事与前面“王发置鬼”的结局很不一样。更值得玩味的是纪昀对范玉此事的评论之语，又说了一个类似案例：“其

（范玉）所见逊刘福荣远矣。一老成经事，一少年喜事故也。”刘福荣，是纪昀的家奴之子，“善制网罟弓弩，凡弋禽猎兽之事，无不能也……年八十尚健饭，惟时一携鸟銃，散步野外而已。其銃发无不中，一日见两狐卧陇上，再击之不中，狐亦不惊，心知为灵物，惕然而返，后亦无他。”分明是夸赞刘懂得随机应变，因此“后亦无他”，没有惹祸，而讥讽范玉的“多管闲事”招致无妄之灾。

当然，作者纪昀在每则故事上的态度与评论也不宜深究，因往往并无统一标准，不过是随笔而述、率性而评罢了。

五、结语

《阅微草堂笔记》诚然中国文学史上的一部名著，无论文字还是文体，均多有创辟之处。而更难得的是，此书对古时“工技制艺”多有推重，而未作“奇技淫巧”之毁。以上所言火药火器，只为书中各种工技制艺之一，但已可得窥彼时的市井百态及此类应用的繁荣。同时，更为重要的是，也可一睹“铁齿铜牙”纪晓岚笔底的瑰丽秀奇、精彩绝伦——也许因此才恍然，其人何以在后世受到莫大推崇与演绎不断了。鲁迅先生也赞其“……隽思妙语，时足解颐；间杂考辨，亦有灼见。……故后来无人能夺其席”。善哉此言！

作者简介:

李志良 河北威县人,上海交通大学科学技术史博士。出身理工,并任职化学企业多年,工作期间曾于德国、印度、韩国、台湾等多个国家与地区培训学习。后转理从文。目前研究方向为:科学技术史、科技翻译、科学传播。先后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二十余篇,多次获得优秀论文奖。主持或参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国科协项目、上海市科普项目等多项。另有文艺作品散见于《新民晚报》《中华读书报》《回族文学》《中国科学报》等报刊。

Warding Off Evil and Exorcising Demons: Descriptions of Gunpowder in Yuewei Caotang Bijì

Li Zhilang

(School of Basic Education, Nanto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Nantong 226002, China)

Abstract: The descriptions of gunpowder and firearms in Ji Yun's Yuewei Caotang Bijì are rich and vivid, encompassing functions such as warding off evil spirits, mimicking nature, and subduing fox spirits and ghosts. This reflects both the sophistication of gunpowder and firearm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at the time and the popularity of such functions as subduing fox spirits and mimicking nature. The exquisite prose of Yuewei Caotang Bijì also reveals one of the reasons for the numerous biographical works written about Ji Yun (Ji Xiaolan) in later generations.

Keywords: Yuewei Caotang Bijì; Warding off evil spirits and demons; Gunpowder and firearms; Ji Yun
